

台南自主更新電子報

第八十期2024/02

補助申請及審查程序

於地方政府公告
每年受理期限內提出

- 1.受理申請
- 2.辦理初審



提案單位
(申請人)



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
(地方政府)

- 1.辦理複審
- 2.報部核定補助經費



優先補助條件

- 海砂屋
- 耐震不足而危害
公共安全建物
- 老舊危險複合用途
建築物
- 綠建材
- 綠色能源
- 綠建築工法



執行機關
(內政部國土管理署)



想了解詳情

請洽長榮大學輔導團或加



@wdg8172h